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ST国海 公告编号:2024-078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案件所处的仲裁阶段:立案受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人
- 涉案的金额:股权价值及430,157,706.3元
- 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的影响:案件尚未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申请人”)于近日收到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4〕浙9291民保19号之三),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于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仲成荣、王永春、罗翔、汤雷签订《盈利补充协议》的约定以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17-2019年度经年度审计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未能达到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仲成荣、王永春、罗翔、汤雷承诺的净利润,以此,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财产保全,申请对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仲成荣、王永春、罗翔、汤雷所持的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进行保全,上述人员持有的公司相关股份已被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查封并相互查封,冻结了上述人员的其他财产。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8日、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仲裁进展情况

2024年5月6日、2024年5月8日,公司向上海仲裁委员会申请变更仲裁请求申请书、财产保全申请书,请求分别对被申请人上海千年工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仲成荣、王永春、罗翔名下财产347,921,092.50元、13,877,332.87元、25,331,910.6元、36,068,787.81元、1,015,993.40元采取保全措施,上海仲裁委员会于2024年5月28日将上述材料提交至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近日,公司收到宁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的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医疗 公告编号:2024-036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864号)核准,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数600,196,56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1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89,998.4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206,798.4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0,793,2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2022年12月29日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天健验(2022)753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3年6月2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5亿支安全注射器和安全注射针技术改造项”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实施方式变更为“年产8.5亿支安全注射器和安全注射针技术改造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新增实施主体聚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民生物”)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5月29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技改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公告2024-01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济民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4-048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及《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内部进行了公示,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一)拟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公告。

2.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6月6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共10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限内以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分公司及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等相关信息。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4-039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0日、2024年4月1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购买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公募基金和信托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三、委托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低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影响。

(二)风控保障措施

-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理财产品。
-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关注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上述理财行为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自2019年发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入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特此公告。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4-022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如有变更也将另行通知):2024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集人: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登记日期及会议时间:2024年6月27日 上午9:00-14:00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广兰路3260弄10号宰相府酒店一楼视听厅
-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	关于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合晶硅材料有限公司12英寸半导体硅片产业化项目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2024年度新增境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刊登于2024年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88146 证券简称:中船特气 公告编号:2024-024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减持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因素
- 减持计划实施后,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 风险提示

注:1.拟披露期间,若公司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2.国股创新基金拟采用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4年7月2日至2024年9月30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5,400,000股。

(一)相关减持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减持主体:减持主体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减持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国股创新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

“本公司取得本次限售的限售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满后,本公司减持所持限售股票应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1.若发行人在本公司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即2024年9月29日)起12个月内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申请,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及自本公司减持限售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于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限售股份;若发行人在本公司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于上市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发行人员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公司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3.本次减持未违反上述承诺事项,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减持的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公司承诺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相关法律责任。

(四)减持主体:减持主体与前述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五)减持股份用途:减持股份用途 否 是

(六)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其他事项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涉及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本次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因素,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特此公告。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88123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4-017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如有变更也将另行通知):2023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登记日期及会议时间:2024年6月27日 9:00-16:00
(一)现场登记时间: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12号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
联系电话:029-38653719
(二)现场登记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12号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
联系电话:029-38653719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受托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3款所列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出席会议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请于2024年6月27日下午16:00前送达公司证券法律部,并来电确认登记事宜。
-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文件已于2023年12月26日、2024年3月20日、2024年4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将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11、议案12、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1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2024-020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如有变更也将另行通知):2023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登记日期及会议时间:2024年6月27日 9:00-11:30、13:00-15:00
(一)现场登记时间:北京市西城区昆玉桥72号中船大厦
(二)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昆玉桥72号中船大厦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	关于2024年度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4年4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详见“重要提示”),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88123 证券简称:西部超导 公告编号:2024-017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如有变更也将另行通知):2023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登记日期及会议时间:2024年6月27日 9:00-16:00
(一)现场登记时间: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12号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
联系电话:029-38653719
(二)现场登记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12号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
联系电话:029-38653719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及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受托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本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3款所列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出席会议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请于2024年6月27日下午16:00前送达公司证券法律部,并来电确认登记事宜。
-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2023年度财务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8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文件已于2023年12月26日、2024年3月20日、2024年4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将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11、议案12、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1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764 证券简称:中国海防 公告编号:2024-020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召开会议的地点(如有变更也将另行通知):2023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会议登记日期及会议时间:2024年6月27日 9:00-11:30、13:00-15:00
(一)现场登记时间:北京市西城区昆玉桥72号中船大厦
(二)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昆玉桥72号中船大厦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6月28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7	关于2024年度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4年4月2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详见“重要提示”),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8日